

開墾的人

維娜·凱塞著

湯新楣譯



O Pioneers!

by Willa S. Cather

I7
K

開墾的人

維娜·凱塞著 湯新楣譯



O PIONEERS! by Willa Cather. Copyright 1913, 1941
by Houghton Mifflin Co., Boston and New York.
Chi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World Today Press, Hong Kong.

First printing

October 1975

開墾的人

維娜·凱塞著 湯新楣譯

今日世界出版社出版

香港九龍尖沙咀郵箱5217號

(內政部登記証內版臺字0066號)

菲中文化出版社承印

菲律賓馬尼拉信箱151號

台灣總經銷：新亞出版社有限公司

台北懷寧街82號 郵購劃撥帳戶13294號

(內政部登記證內版臺業第1101號)

封面設計：蔡浩泉

1975年10月新一版・1975年10月第一次印刷

每冊定價：港幣三元・台幣二十元

目 錄

- | | |
|--------|-----|
| 一、荒野 | 一 |
| 二、鄰近的田 | 三七 |
| 三、冬之回憶 | 六三 |
| 四、白桑樹下 | 一〇五 |
| 五、愛姍娜 | 一三五 |

三十年前正月裏有一天，內布拉斯加州高原上的漢諾弗小鎮，正在與風掙扎。雪花在一叢淡褐色的矮屋四週婆娑飄舞，天色與草原都是灰沉沉的。那些矮屋橫七豎八；有的彷彿隔夜搬來，另有些則直伸展到空曠的原野去，沒有一間，有經久牢靠的模樣。狂風呼呼，四面八方在吹。大街從鎮北的火車站與穀倉通到鎮南的馬塘，路面上的車轍，凍得很硬。街旁兩排木屋，參差不齊：雜貨店，兩家銀行，藥房，草料行，酒吧，和郵局。木板鋪成的行人道被碎雪與爛泥染成灰色。這正是下午兩點，掌櫃的都已經吃完中飯，回到店裏。孩子都在上課，街上只有少數濃眉大眼的鄉下人，身穿既粗又厚的大衣，帽子一直低到鼻尖，有的鄉下人，會把太太帶上鎮來，所以有時候，可以看見一條紅色，或者有格子的披肩，從這家舖子，鑽到另一家去。沿街拴馬的地方，有幾匹駑馬套在大車上，馬在他們所披的毯子下面發抖，火車站一帶，異常寂靜，下一班車夜間才到。

一家店門口的行人道上，坐着一個瑞典孩子，正哭得傷心。他大概五歲，身上那件黑布大衣簡直

太大，使他像個小老頭，所穿的一身棕色法蘭絨的衣服，因為洗了許多次，縮得不像樣，從衣服下擺，一直到鞋口，露出好長一截襪子。他的帽子蓋過耳朵；鼻子和胖胖的下巴，凍得既紅又發軟。他低聲哭泣，匆匆路過的行人，並未加以理睬，他不敢攔截任何人，也不敢到店裏去請人幫忙，只坐在那裏，擰着他的長袖管，仰望身旁的一根電線桿，嘴裏在哭喊着，「我的小貓呀！我的小貓呀！他會凍死的！」電線桿頂上，有隻灰色小貓縮成一團，把木桿抓得緊緊的，微弱無力的哀號。這孩子是他姐姐，走進醫生診所時，把他留在店裏的，後來來了一隻惡狗，把小貓嚇得爬上電線桿，這隻小貓從來沒爬得這麼高，害怕得一點兒不敢動。它的主人，坐在地面簡直沒有辦法，他是一個鄉下孩子，這個小鎮對他是非常奇怪，而且傷腦筋的地方。那裏的人穿得漂亮，可是心腸倒來得個硬，他總覺得怕羞，不自在，總想躲在什麼東西後面，怕別人取笑。可是他現在非常傷心，也就不在乎人家笑話。最後好不容易有了一線希望，他的姐姐正走過來，於是站起忙着跑過去。

他的姐姐長得既高又結實，腳步既快又乾脆，彷彿她對一切事，永遠都很清楚，永遠有把握。她穿一件有腰帶的男裝大衣，（她一點不覺得穿這件衣服是活受罪，反而好像覺得很舒服；她穿在身上直挺挺的像個年輕小兵，）戴一頂紅絲絨的小圓帽，用頭巾紮着。她的臉長得很嚴肅，富於思索，一雙奕奕有神的藍眼，凝視遠方，然而並不是在看任何東西，却好像遭遇了什麼麻煩。她並沒有注意到她的弟弟，這個小傢伙，把姐姐衣服一把揪住之後，姐姐方停住腳，然後彎了身子把那個淚流滿面的小臉，先擦乾淨。

「怎麼啦！愛米爾？我叫你在店裏等我，不要出來的，倒底是怎麼回事？」

「我的小貓，姐姐，我那小貓，有人把牠弄出去，後來被狗趕到那上面去了。」他的二媽指，從長袖管裏伸出來，指着電線桿上，那隻可憐的小動物。

「哦！愛米爾，我不是告訴你的，把牠帶出來，會惹麻煩的？你爲什麼不聽話呢！不過我自己也不好。」她走到電線桿底下，伸出兩臂，向小貓叫「咪咪咪」，可是小貓只在上面嬌聲細氣的咪了兩聲，尾巴擺了一擺，愛姍娜很堅決的轉過身去，她說：「沒有用，牠不會下來，一定要人去捉牠。我剛才看見林思徒家的馬車在鎮上，我去找找卡爾看，也許他能幫忙，不過你不許再哭，要不然我就去找卡爾了，你的圍巾哪兒去了？丟在店裏沒有？沒關係，別動，讓我把這個替你圍上。」

她從頭上把棕色頭巾解下來，替弟弟圍好，却露出那頭金黃色秀髮，編成兩股大麻花辮子纏在頭上，帽邊下露出一些散髮，這時恰巧有個做小買賣的小販走過去，見了這美麗金髮，不禁用戴着一副骯髒手套的手，把嘴裏的雪茄取下，而且傻裏傻氣的說，「妞兒，你的頭髮可真美！」愛姍娜，狠狠的對他瞪了一眼，並且咬起下嘴唇，兇得像要吃人似的，這個做買賣的吃了一驚，連手裏半根雪茄也掉到地上，可憐巴巴的走進酒吧，連他從酒保手裏接過酒杯時，手還有點發軟。從前他偶爾調情時，也碰過釘子，可是從來沒碰得如此慘過。他覺得委屈，好像被人利用了一樣。大冬天裏，一個做小買賣的，整天乘骯髒的火車，在那些單調無聊的小城鎮裏，跑來跑去，偶爾見到一個長得很不錯的人，突然想發揮點英雄氣概，難道能怪他嗎？

做小買賣的正在喝酒出氣的時候，愛姍娜也正趕到藥房裏去，因爲在那兒最可能找到卡爾。果然卡爾正在那兒欣賞老板預備出售的一部鋼板畫冊。愛姍娜把困難講給他聽，於是兩人一齊走到街頭。

小愛米爾，仍然坐在電線桿旁邊。卡爾說：「愛姍娜，我非要爬上去不可，我想車站那邊有鐵釘子，我可以把鐵釘子，綁在我腳上，別忙，等一等。」他在口袋裏摸索一下，便低着頭，冒着北風跑去。卡爾今年十五歲，個子長得很高，可是並不寬，不一會兒，他帶了鐵釘回來，愛姍娜問他，把大衣放在那裏去了。

「我把它放在藥房裏，反正不能穿大衣爬上去，愛米爾，如果我摔下去，你趕快把我抱住。」他開始往上爬，一邊回過頭來說。愛姍娜很着急的看他爬上去，因為站在地上，已經夠冷的了。那隻小貓一點都不肯動，卡爾不得不爬到頂上，很費了一番功夫，才把牠揪下來。他下來之後，便把貓交給牠那眼淚汪汪的小主人。

「愛米爾，你快把牠帶到店裏去取取暖，」他替愛米爾開門，同時又說：「愛姍娜，你等一等。為什麼不讓我替你駕車，一直等到我到家為止？現在越來越冷了，你看過醫生沒有？」

「已經瞧過了，」他說他明天到我家去。可是他說我父親不會好了；好不了啦。她的嘴唇有點抖，兩眼對着蕭瑟的大街看，彷彿想集中全部精神，以盡最大的努力，去應付一種，無論多麼痛苦，也必須解決的情形。她佇立在街頭，風不斷吹動她的大衣。

卡爾並沒有開口，不過她感覺得到他的同情。他自己也很寂寞。卡爾很瘦弱，有一雙憂鬱的黑眼睛，舉止非常文靜，面色蒼白，過份敏感的嘴，不像個男孩子，嘴角微微下垂，好像對人生已經有了怨憤與懷疑。

這兩個朋友在街口站了一會兒，黯然無語，如同兩個迷途旅客，呆着不動，默默的承認，失去了

方向。卡爾說：「我去看你的馬車。」便跑開，愛姍娜則到店裏去，把她所買的東西裝在蛋箱裏，並且先烤一下火，然後冒寒出發。

她去找愛米爾，發現他正在服裝地毯部的梯腳下，和一個波希米亞女孩瑪麗托維斯基玩耍，瑪麗正把手帕紮在小貓頭上，作為帽子，這個女孩子是跟媽媽從奧瑪哈來看叔叔阿裘的，皮膚有點黑，棕色的捲髮，像個洋娃娃。小嘴紅紅的，眼睛圓圓大大的，極惹人注意，棕色眼珠射出金光，看起來像寶石花。

鄉下孩子所穿的衣服，都只長到鞋面，可是這個都市裏長大的女孩子，却穿得相當時髦，那件紅色羊毛衣差不多拖到地上，看起來，像是一個小大人。脖子裏圍着白毛巾，愛米爾非常羨慕，用手去摸那圍巾，瑪麗很大方，並不在意。

愛姍娜看見弟弟和這樣漂亮的孩子在一起，也就不忍心把他們拉開，她讓他們一齊與小貓玩。

後來阿裘叔叔走來，把她抱起放在肩頭上，讓所有的人看。他自己的都是男孩子，所以特別喜歡這個小姪女瑪麗。阿裘叔的一般老朋友，圍着他，都稱讚肩頂上的小公主，並且逗她玩。他們可真喜歡她，因為很少見到這麼美麗，這麼嬌的孩子。他們叫她必須在他們中間挑一個做愛人，每個人都向她求愛，紛紛用糖，小猪，和小花牛來博取她的歡心，她很狡猾的對那一張張，既黑又大，長滿鬍子，充滿烟酒臭味的臉看看，然後用她的小手指頭，嬌滴滴的刮刮阿裘叔的下巴說：「這就是我的愛人」。

那些波希米亞人，都笑得不可開交，阿裘叔，把她摟得緊緊的，小瑪麗叫起來，「別這樣，阿裘

叔，你把我弄疼了。」阿婆叔的朋友，每人給她一包糖，她雖不十分喜歡鄉下人做的糖，可是仍然向每人還敬一個吻。也許就是爲了不喜歡鄉下人做的糖，便想到了愛米爾，她說：「阿婆叔，放我下來，把點糖給這個好玩的男孩子。」她很大方的走向愛米爾去，那些追求她的人，也跟在後面，又把愛米爾包围起來，逗他，結果愛米爾，只好把臉貼住姐姐的裙子。愛姍娜不得不責備他太女孩子氣。

鄉下人都準備回家去。女人們檢點他們所採辦的東西，而且披上大紅披肩。男人則正以剩下的錢，買烟草和糖，彼此都炫耀新買的皮靴，手套及藍法蘭絨襪衫。三名波希米亞大漢，正在喝火酒，只揀了一點肉桂油的火酒。據說飲了下去，可以禦寒，他們喝了一口，便呷呷嘴，大嚷大叫，興致可真好，店裏熱得非常，充滿了板烟，濕羊毛及火油氣味，人聲嘈雜，可是最響亮的還是這三名大漢的聲音。

卡爾穿了大衣，拎了木箱進來，他說：「走吧，我已經把馬餵飽，車也駕好了」。他把愛米爾抱出去，放在車上的稻草堆裏。這小傢伙，因爲店裏太暖，已經有點睏，可是懷裏的小貓，依然摟得緊緊的。

他迷迷糊糊的說：「卡爾，你爬上那麼高，去救我的小貓。你真太好了。等我長大時，我也要替小男孩爬上去捉他們的小貓。」馬車還沒有越過第一個山頭，愛米爾及小貓便都睡着了。

這不過是下午四點鐘，可是冬天的天，已經漸漸黑下來。車是朝西南走，迎着灰灰的穹蒼，一絲淡光照在車上的一對年青人憂鬱的臉上，他們都對光凝視，女的彷彿煩惱將至，男的則彷彿在追思以往。

車後的小鎮，已遠不可見，消失在綿延起伏的草原裏，馬車投入一片森寒氣象的原野。農場不多，而且相隔很遠，偶爾可以見到架風磨和土屋。大地似乎吞沒了人類在原野裏開始掙扎的種種努力。男孩看看這茫茫的荒野，嘴咬得更緊，他覺得人過於渺小，不能做出什麼；大地不要人去騷擾，而要保持它粗莽的生命力，野的美和無限的淒涼。

大車沿着冰凍的路，顛簸前進，這一對朋友，比平常更沉默，就像寒氣已襲入心頭。

「婁和奧斯卡，今天到藍山去砍柴沒有？」卡爾終於開口了。

「去了，我讓他們去的，真有點懊悔，誰知道天會這麼冷，可是柴如果少了，母親又要囉嗦。」卡爾如果父親一死，我真不知怎麼辦，簡直不敢去想。我倒希望我們大家能夠和他一齊去算了，再讓草長滿，把什麼都遮蓋起來。」

卡爾沒有回答，在他們前面，正是挪威墳場。墳場上真的長滿了一片亂蓬蓬的紅草，高得連鐵絲網都掩沒了，卡爾明知道自己不是個能解愁的伴侶，可是實在也沒有什麼話好講。

愛姍娜接着說：「自然啦！兩個弟弟長得都結實，做事夠勤勞，可是我們一直總是靠父親，我現在真不知怎樣才能過下去，我簡直覺得過不下去。」

「你父親知道嗎？」

「我想他知道，他躺在床上，整天用手指數。我想他是在算算，他能替我們留下點什麼。我的鵝在大冬天裏，居然生蛋，賣點錢使他心裏舒服點。我希望能使他不要想這些事，可是現在我沒有多少時間陪他。」

「我不知道他可喜歡，我昨天晚上把幻燈帶到你家去映給他看？」

愛姍娜回過頭來，「哦，卡爾！你真有嗎？」

「可不是？就在車上，稻草堆裏。你沒有看見我帶着的這個箱子嗎？我已在藥房地窖裏，試了一早上，真不錯，映出的畫片，既大又清楚。」

「有些什麼幻燈片？」

「德國的打獵故事，魯賓遜漂流記，還有關於野人的，我打算把安徒生的童話畫起來。」

愛姍娜似乎真高興起來。凡是被環境逼得成熟太早的人，往往童心猶在。她說：「卡爾，你千萬把它帶來，我簡直等不及要看，我相信父親一定也會高興的。是五彩的嗎？那我知道他定會歡喜的。他喜歡我在城裏替他買的日曆。真想多弄幾份。你在這兒一定要下車啦！是不是？謝謝你，勞你駕送了。」

他把繩繩交給她，爬到車後面去，用大衣擋着風，試過十幾次之後，終於把燈點着，放在愛姍面前，並且用毯子半遮着，以防燈光燙她的眼睛。「且慢，讓我把箱子找到，啊有啦！再見，愛姍娜，別着急。」卡爾跳下車，朝他家跑去。跑上一個小山頭的時候，曾經回首遙呼一聲，然後便不見了。風也跟他呼呼的叫。愛姍娜獨自駕車前進。轆轤車聲，消失在北風怒吼之中，那盞燈却安放在她腳下，一點點的燈光，沿着大路，越走越遠，深入那黑黝黝的草原裏去。

二

愛姍娜的家是在荒野的一個高崗上，它是一所矮矮的木屋，爸爸約翰貝格森，就躺在那個木屋裏等死。他的農場比別的許多農家容易找，因為崗子下面的山溝裏有一條小河，叫做挪威河，水既淺又饒，有時候流，有時不動，小溝曲折，河岸很陡，長滿了小樹和白楊，兩旁的農場也就因為小河而容易使人辨認。原野最使人沮喪的，就是沒有人造的界標。分水嶺上的房屋，都是很小，而且往往隱在低窪地方，非要走到面前才看得見。它們大都是用泥土造的，只不過是逃避不了的土地的另一種形式而已。路呢，只是草上踏踐而成的印子，至於田呢，則更難注意，鋤頭所造成的結果，實在渺小，如同史前人類在石頭上所留下的遺痕，模糊萬分，竟可以當作冰河的痕跡，而不是人類努力的紀錄。

約翰貝格森，足足費了十一年的功夫，可是在他所要征服的荒地上，只造成很小的痕跡。到現在這片土地，還是野性難馴：沒人知道它脾氣什麼時候發作，也不知道為什麼發作，使人覺得隨時有不測風雲。它的本能是對人不友善的。醫生去後，病人躺在牀上，向窗外看的時候，就有這種感覺。這正是愛姍娜到城裏辦物回家的第二天。病人看到他家外那一片，永遠是一樣的土地，那永遠像鉛色似的土地。一眼望過去，每個山崗，每個溪谷，他都記得清清楚楚，南面是他的耕地，東面是他的馬廄、牛欄和小池塘，再後面便是野草。

貝格森想起過去所受的種種打擊。有一年冬天，他的牛死于大風雪。第二年夏天，一匹拖犁的馬，蹄子踏入田鼠洞，腿斷了，只得把牠用槍打死。又有一年夏天，他的猪統統死于霍亂，還有一匹

好馬被响尾蛇咬死了。他的莊稼收成一再不好。他又死了兩個男孩子，這兩個男孩子，比婁小，比愛米爾大。爲了生病、死人的費用不必提了。現在他好容易還清了債，可是自己不久便要脫離人世，今年他才不過四十六歲，當然一向以爲他能活得更久。

貝格森來到這裏前五年背了一身債，後六年還清那身債。他把押款還清之後，手頭情形恰和他剛來時差不了多少。門外一片地整整六百四十畝是他的，他本來的田及樹林一共是三百二十畝，旁邊的一塊是他弟弟的，可是他弟弟不再想與原野奮鬥，回到芝加哥去做糕餅師，並且在一個瑞典體育會裏出風頭，他的地給了貝格森。到那時爲止，貝格森還沒有預備去耕種弟弟的那一半，祇將它用做放牲口的草場，天好的時候，他的兒子會把牲口都趕到那裏去吃草。

貝格森具有那歐洲大陸人民的觀念，認爲有地總是好的。可是這塊地，使他莫名其妙。有時候好像一匹無人能馴服的野馬，性子發作起來，會破壞一切。他覺得沒有人能夠知道如何去種這塊地。他常常和愛姍娜討論這件事。他們的鄰居，務農經驗比他還差。有許多在領得耕地之前，根本不會種田，他們在老家本來都是做手工的，比方像裁縫、鎖匠、和捲烟工人之流，貝格森自己也會在船塢裏做過事。

貝格森已經想了幾個禮拜的心事。他的床是在客堂裏，客堂隔壁就是廚房。家人在烘麵包，洗衣服，燙衣服的時候，他老是抬頭望着他親自砍伐而成的房樑，或則看看窗外牛欄裏的牛。他把牛數來數去，並且猜猜每頭牛到來春有多重，他常常把女兒叫進去，和她談這件事。愛姍娜在十二歲以前，就開始幫父親忙，她越大，父親也就越依賴她的主意和判斷，他的兩個男孩肯做事，不過一和他們談

的時候，他往往便要不耐煩。看報注意行情，注意鄰居種種錯誤以免重蹈覆轍的，只有愛姍娜。只有愛姍娜隨時可以說出要化多少，才使每隻牛長肥了，只有她在每隻豬未上秤以前，對於豬的重量，估計得比貝格森還要準。妻和奧斯卡很勤勞吃苦，然而他永遠沒有辦法使他們對於農事用腦筋。

貝格森常常對自己說他的女兒像爺爺，這就是說，她很聰敏。愛姍娜的爺爺是造船的，很有魄力也有點錢，不幸到了晚年，他再度結婚，娶的是斯德哥爾摩城裏一個品格有問題的女人，歲數比他小得多。這個女人帶壞了他，教他盡量揮霍奢侈，對老頭子來說，他續弦實在是一種迷戀，是一個怕衰老的硬漢，所解救不了的糊塗。沒有幾年，這個女人把他一生良好的德行完全毀掉。他幹投機買賣，把自己的錢以及海員向他存的錢，統統丟光，一直到死後，名譽仍未挽回，而且也沒給子女留下一點錢。可是除了這點以外，他可以算個事業上奮鬥成功的人。他也是海員出身，算了他的技能與眼光，白手成家。貝格森看出他女兒有爺爺得志時那種強毅意志和靈活的腦筋。當然他寧願是他三個兒子裏能有一個像爺爺，可是這並不是能由他選擇的。他一天的躺在床上，只好接受現實。聊以安慰的是在他子女當中，究竟還有一個能使他放心，足以寄託全家的前途，和他對辛苦得來土地的希望。

暮色蒼茫。病人聽見他妻子在廚房裏劃火柴，不久燈光從門縫中透過來，如同來自遠方。他在牀上很痛苦的移動，看看蒼白削瘦不能再做事的雙手。他覺得他準備瞑目不再掙扎。這種念頭如何產生，他並不知道，不過現在在他很願意深深地躺在田裏泥土之下，鋤頭扒不到的地方去休息。他已經很厭倦，不再想做錯的事，滿心情願把麻煩交給別人手裏；他想起他女兒能幹有力的手。

他微弱地喊了兩聲女兒，馬上便聽見很快的腳步，跟着他那亭亭玉立的女兒，便到了房門口，燈

光在她背後。他覺得她年青，生氣勃勃，一舉一動處活自如，然而他却不再想有這麼年輕，即使他沒有這種活力，他可也不要了！他已經飽嘗了後來的滋味，決不想再從頭幹起。他曉得他的青春，血汗，和活力用在什麼地方，也知道其後的結果。

他女兒走過來，把他抱起，使他往枕頭上躺。她用小時候送飯到船塢去時叫他的瑞典親熱稱呼來叫他。

「女兒，你把兩個弟弟叫來，我要跟他們講話。」

「父親，他們正在餵馬，他們剛從藍山回來，要我叫他們嗎？」

他嘆口氣。「不，不，等他們自己進屋再說，愛姍娜你必須盡力照料你的兄弟們，以後一切事都要靠你。」

「父親，請你放心，我一定會盡我的力量。」

「千萬別讓他們灰心，而像奧托叔叔那樣跑掉了，我要他們好好的種地。」

「我們一定這樣做，父親，永遠不把地丟掉。」

廚房裏傳來沉重的脚步，愛姍娜跑到房門口叫兩個弟弟進來。他們一個十七，一個十九，長得都很精壯，進了屋站在牀前，雖然天色已暗，看不清他們的臉，父親仍然朝着他們仔細端詳；他心裏對自己說，他一點也沒錯，這兩個孩子就是那種料。老大奧斯卡，頭四方方的，肩膀厚厚的；老二比較聰敏，可是優柔寡斷。

父親傷心地說：「孩子，我要你們共同保全這塊地，並且聽你姐姐的話，我自從病了以後一直在

和她談，我的心事她都知道。我不希望我的兒女吵架，只要是一家人，便只能有一個家主。她的年紀最長，又知道我的心事。她會盡力去幹，即使有錯，也不會像我錯的那麼多。等你們自己結婚，自己有家的時候，地可以根據法律平分。不過今後幾年裏，你們的日子將不太好過，非得齊心協力不可。愛姍娜會盡力去幹的。」

奧斯卡平常總是最後一個開口，可是因為他是哥哥，所以這次先回答父親，「是，父親，就是您不說也是這樣辦的。我們一定會好好一起幹的。」

「孩子呀，你們一定會聽姐姐指點做好弟弟，而且孝順母親？這就行了。愛姍娜以後不必再在田裏做了。現在已經沒有這個必要。需要幫忙時，可以僱一個人。她能在鷄蛋及牛油方面，賺的錢，比一個男人所賺的工錢還要多。我沒能早發現這一點，是我的錯。每年想法子多墾些地，且永遠要多種玉蜀黍，犧牲口不錯。時時要翻土，而且多多預備點稻草。你母親如果叫你們替她菜園扒土，或是栽種菓樹，千萬要依她，即使在農事繁忙的時候也要如此。她曾經辛辛苦苦，把你們帶大，而且她永遠忘不了老家。」

這兩個兒子回到廚房以後，一語不發的在桌旁坐下，吃飯時對着碟子，眼睛紅紅的頭抬不起來。他們雖然在大冷天的寒風下，幹了一天活，雖然有燉兔子肉和棗子餡兒餅，可是他們胃口並不香。

約翰貝格森的太太，出身沒有他好，可是把家弄得很不錯。她既白又胖，沉靜呆板像奧斯卡一樣，不過她使人覺得舒服，這也許是她自己愛舒服的緣故。十一年來她曾經辛辛苦苦，在萬難情形之下，使家像個家，她是非常守舊的人，無論在任何新環境之下，她都要竭力恢復往日生活的那一套飲